

*Empire at the Margins: Culture, Ethnicity and Frontier in Early Modern China*. Edited by PAMELA KYLE CROSSLEY, HELEN F. SIU, and DONALD S. SUTT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6. x, 378pp.

在閱讀本書的時候，曾與有關學者討論過這個書名應如何翻譯。本來書名如何翻譯並無礙書評的撰寫，但我卻以為關乎對全書或者主編者意圖的理解。他們認為，這個書名的指向是很多義的，不如直譯為《帝國在邊緣》，任由讀者理解；而我則以為，讀者如果不細品書中的道理，據書名，也許會理解為中央帝國或中原王朝在邊疆地區的各種舉措——比如清代蒙古的盟旗制、西藏的金瓶掣籤制等等。

而我以為，編者不用border或者frontier，而用margin，自有他們的道理。王明珂的「邊緣」是在前者的意義上使用的【王明珂，〈大陸簡體版自序〉，《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頁1】，這個border或者frontier都是指國界或者是沿國界的邊疆地區。而margins可以是國界，但也可以是任何一個實體的邊緣，這個邊緣可以隨實體的變化而伸縮，他們可以是許多個，更重要的是他們在本質意義上不屬於這個實體，或者還沒有被加上某個實體的標記，套用魏源在《聖武記》裡面的一個詞，就是「甌脫地」。因此，他們具有不確定的屬性。

帝國與現代民族國家不同，在很長的時間裡與鄰國之間沒有確定的邊界。在很多情況下，帝國與帝國之間沒有一個行政實體，但這並不等於沒有人群；在另一些情況下，帝國之間因為複雜的原因造成某種空間的重疊：比如幽雲十六州，在不同的意義上既是宋的，也是遼的。所以我說北京既是中心，也是邊緣。拜遼、金、元這些草原帝國之所賜，北京這個中原王朝的邊緣成為了中心，只有對於草原帝國而言，他才既是政治中心，也是地理上的中心。因此，margins還可以具有相對的屬性。

以往歷史學家的目光多投放於「帝國」的一端，而人類學家更注重「邊緣」，以為在邊陲地區，更容易理解族群這一類的問題。而本書的意圖是，無論是對族群、其文化以及邊陲地區的理解，脫離了對帝國的理解其實無法實現；另一方面，離開了邊緣，對帝國的理解雖不能說是無從談起，但疏漏卻在所難免。無論是「帝國」還是「邊緣」，他們各自的意義在很大程度上說就在於對方的存在，他們互為參照，互相說明。

於是，我將書名暫譯為《帝國之於邊緣》。

本書的出版源於1996年5月在達特茅思學院召開的一次會議，參加者有若干歷史學家和人類學家，相信在會上一定有很多令人感興趣的思想碰撞。儘管與會者中的羅威廉、韓書瑞等人的論文未見於這本10年後才出版的論文集，但眼前書中所收的10篇論文的作者大多數是歷史學家。也許會議的主題限制了人類學家的發揮，也許人類學家在面對解釋歷史時期的現象所必需的史料時——特別是他們在這個主題下將面對的不僅是漢文的史料，而且是滿文、蒙文、藏文，甚至西南族群文字的史料——難免捉襟見肘，但他們還是值得驕傲，因為書名中的culture、ethnicity這些詞，都是人類學的核心概念。

歷史學家的本土材料將怎樣挑戰人類學家的理論概念？

本書的十篇論文分別歸入四個部份：第一部份「帝國腹心中的認同」，包括歐立德（Mark C. Elliott）的〈清代八旗的族群性〉（Ethnicity in the Qing Eight Banner）、柯嬌燕（Pamela Kyle Crossley）的〈形成蒙古人〉（Making Mongols）、利普曼（Jonathan N. Lipman）的〈「凶殘之人」：論清代法律中的伊斯蘭教與穆斯林〉（“A Fierce and Brutal People”: On Islam and Muslims in Qing Law）；第二部份「新邊疆的戰爭敘事」，包括米華健（James A. Millward）與紐柏（Laura J. Newby）的〈清廷與西部邊疆的伊斯蘭教〉（The Qing and Islam on the Western Frontier）和赫爾曼（John E. Herman）的〈征服的語彙：土司官與西南邊疆的中國政治聯合〉（The Cant of Conquest: Tusi Offices and China’s Political Incorporation）；第三部份「南方與西南的舊爭鬥」包括科大衛（David Faure）的〈明中葉的征瑤之役及其對瑤民族群性的影響〉（The Yao Wars in the Mid-Ming and Their Impact on Yao Ethnicity）、蘇棠棣的〈族群性與18世紀的苗界〉（Ethnicity and the Miao Frontier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塞特（Anne Csete）的〈清初至清中葉的族群性、衝突與國家：海南丘陵，1644–1800〉（Ethnicity, Conflict, and the State in the Early to Mid-Qing: The Hainan Highlands, 1644–1800）；第四部份「未標明的疆界」則包括陳永海的〈一個山區的族群標記：畚「賊」之例〉（Ethnic Labels in a Mountainous Region: The Case of the She “Bandits”）、蕭鳳霞與劉志偉的〈宗族、市場、盜賊與疍民：珠江三角洲的族群性〉（Lineage, Market, Pirate, and Dan: Ethnicity in the Pearl River Delta of South China）。

蕭鳳霞與劉志偉的文章討論了疍與漢的認同問題，他們不僅認為疍與漢的身份區分是通過王朝國家與宗族的語言來表達的，還認為在幾百年中，珠江三角洲沙田上的文化界限也是流動不定的，在國家與地方社會互動的不同情境裡，經常重新劃分。米華健和紐柏所研究的新疆的伯克也有一些相

似，其族群特點使他們成為理想的中間商。他們通過個人、語言、宗教和社群紐帶結成的網絡進行壟斷，這些紐帶不僅把他們聯繫在一起，而且也把他們與清帝國城市中的競爭對手區別開來。

本書也對關於文明的一套說辭進行了反思，即皇帝和國家都是文明的贏得者，他們的作為是為了保護文明，包括開疆拓土；當文明深深扎根在語言、禮儀、社會結構和當地居民的心裡的時候，文明才有了保障，等等。顯然，在作者看來，這套說辭是帝國為了成為認同中心而創造的。本書希望盡可能準確地給出這套說辭的歷史情境：比如，即使在16世紀，在明文明與異文化之間的文化、道德、政治特權的差異方面，並不是只有一種書寫方式。柯嬌燕的文章裡提到的蕭大亨曾對此多樣性有所涉及，蘇棠棣的文章裡提到的田汝成，也對苗人和其他西南族群進行了迥然不同的描述。

在本書中，歐立德試圖表明滿洲人定位其「族群性」的複雜性，科大衛則探討了15世紀廣東的定居農民與「瑤人」的身份差異，而這與是否被編入戶籍、承擔徭役有關，因此成為「民」比具有族群性更重要。這些似乎說明明代的瑤和清代的旗人都在經歷一個成為「民人」的過程，既存在選擇特殊身份認同、也存在選擇默認為民的認同的可能性。

本書顯然有一個人類學的概念起點，對於這些歷史學家來說，這些概念在其討論中的作用顯然是不同的。在我看來，這些概念只是我們得以用不同時期和地點的個案來討論問題的共同平臺，而不是指導我們理解歷史的理論基礎。這些概念及其相關的討論引發歷史學家去注意以往未曾注意過的歷史，注意那些以往未曾注意過的史料，也可能會對這些史料產生不同以往的解讀，但他們並不是研究的終點，就歷史研究而言，他們是形成依據史料而得來的新的概念的臺階。

【附言：對本書的更為詳細的討論可參見拙文，〈在歷史中發現族群，於草野間審視朝廷〉，《神州交流》（澳門），第3卷，第3期（2006年），頁70-87。】

趙世瑜

北京師範大學歷史學院

王明珂，《英雄祖先與弟兄民族——根基歷史的文本與情境》，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349頁。

早在1920年代，有心「創新史學」的梁啟超歸納「現代中國人所需要的